

"追赶江浙争先江淮" 增华章

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征文

宣城市文联 主办 宣城日报社 宣城市作家协会 协办

春天的青绿

张韵秋

春至谷雨，江南的雨水就多了起来。夜半眠轻，躺在城市的半空中，细细聆听，很难捕捉雨落大地的声音。此时，最能感知春雨魔力的，便是大地，古有“萧萧春雨密还疏”“暖抽新麦土膏虚”的诗句。土膏虚，言简意赅，形象地描叙了大地在春天的样子，虚位于万物，蕴含无限生机。

遥想乡村，春天的绝好，不仅仅是桃红梨白，莺歌柳动，还有各种野菜的生长。那些青绿，让大地从此日趋丰腴、生动。随便择一块泥土，便可寻到多种野菜。荠菜、艾蒿、马兰、蒲公英、车前草、羊蹄、董菜、野山笋，数目繁多到数也数不过来。

雨过天青，春光就在眼前，风从南边来，捎来了野菜们的消息，淡淡的，合着山岚气，有着苦涩的清香。身体里许多与味蕾有关的记忆便同时被激活、打开，春食野菜的往事，也一幕幕浮现在眼前。

地处北纬30度的皖东南，属中低海拔山区，故乡置身其中，因气候宜人，朗润，荒野沟渠，遍布各种野菜。它们秋冬深扎泥土的根茎，随风落入大地的种子，沐天地日月之精华，只凭借一阵春风几场春雨，便盎然而生了新的叶芽。吾乡食野菜风气尤胜。清明谷雨前后，地气生发，你见那大姑娘小媳妇相邀着出了门去，一路把欢笑洒在田野，溅起明晃晃的春光，那定是田野山间，有了不尽的秘密。

辛弃疾一句“春在溪头荠菜花”，让荠菜成了野菜中的名魁，但是在我们那，也许是山乡与平原的区别，艾蒿才是初春最受欢迎的野菜。先荠菜、春笋、蕺菜，让春天的好滋味，日日缠绵在舌尖上。

“呦呦鹿鸣，食野之苹。我有嘉宾，鼓瑟吹笙。”鹿儿呦鸣，贤才临舍，人生陶然。这里的“苹”就是艾。可见人类与动植物，总是休戚相关，但进化到现在，人类早已与动植物拉开了距离，这从食艾的精细讲究可见一斑。清明时节，吾乡户户有食蒿子粑的习俗。剪了艾草的嫩芽，和上糯米粉做成的粑，就是蒿子粑，即清明粑。清明粑的由来，延传自春秋时代的寒时节，到了现时，关于清明粑，故乡有一种说法：清明若不食清明粑，魂魄会丢。一个人没了魂，哪会活得下去呢？

所以，剪艾草，做蒿子粑，确保家里每一个人都不丢魂，是清明前后女人们最紧要的事。就算平日最懒惰的婆娘，此刻也不敢马虎。何况谁也不忍辜负了那么明媚的春光。

清明粑，糯糯、绵软，饱含艾蒿、咸肉的鲜香，一可满足口腹之欲，又可用来“粘魂”，真是皆大欢喜。

少时生在山中，流连在青绿间，最能识得簇簇的野菜。不仅能识其美味，亦识其习性，是喜欢长在湿漉漉的沟渠边，还是喜风向阳生在高坡上，心中很是清澈。清明前后，每遇母亲嘱咐去剪些艾蒿，也或母女、姊妹三三两两一道，便是最高兴做的事情了。

艾草最是知春。早春二月，埂上路旁，便可隐约见其踪影。艾分食用和药用，为多年生草本植物，药用艾味苦，不能食用，但成株可入药。我们剪的艾，是食用艾草。虽然食用与药用的嫩蒿芽，在外观上很容易混淆，但我们也能一眼认出，甚至比植物学家更能知其秘密——就算是食用艾的嫩芽，也有不同的区分，在口感上有着本质的区别。一是“柴蒿”，多生于黄土地，身姿纤长，叶狭长有裂纹，面碧绿，背粉白，香味浓烈；一种是生在稻田埂上，不多见，贴地簇生，叶敦厚，周身有粉白细绒，温婉如艾蒿家族不谙世事的另类，亦没有咄咄逼人的气味，生嚼，还有股淡淡的清甜。鉴于它的珍贵和特别，又喜与稻米为邻，故得名“米蒿”。

母亲最喜欢用“米蒿”做清明粑。在青草尚未茂密的秧田埂上，我们挽着散发发着窈窕的新竹篮，准确地剪起一簇簇米蒿。有时运气好，还会剪到刚刚破土而出的马兰，白里透红的茎秆，洁净碧绿的叶片，与米蒿比邻而生，有着淡淡的清新的气息。

那时，桃花溪水正丰沛，把剪好的米蒿濡入河中淘洗干净，然后，也不急回家，寻块小小尖尖的青石，掌心可握住，作捶，再挑一块平坦的洗衣石，铺上蒿，伴着哗哗的流水，就捶砸开了。捶蒿这道工艺，是一个漫长的过程，需足够的耐心与细心，但好在溪水欢快，画眉、喜鹊、杜鹃们，叽叽喳喳，也在河畔的树梢上凑着热闹，再单调的事也会变得饶有趣味起来。一篮粉白的蒿子，就在反复地捶砸中，成了墨绿的纤维状，再用淘米箩稍微淘洗，去其

涩味，即可待用。末了，还要在河边的地里，顺手扯上一把尚懵懂细嫩的野蒜。多了野蒜香的清明粑，便多了一层春天的味道。

挂在梁上风干的一排腊肉，哪一条适合做清明粑，母亲心里是早就有数的，取下最肥厚的那一块，在大锅里切丁爆香，熬出黄亮亮的油来，再“滋”的一声，放入蒿和野蒜翻炒，和上雪白的米粉，拌匀了，最后存放进案上那只陶盆里。随即，母亲会就着热锅，贴上几锅给我们解馋外，以后的三五天，饭锅的四周，顿顿都会贴上一圈清明粑。杉木的锅盖，怎么也压不住那特别的香气。

春风靛面，一日暖过一日。山野里，各种树木叶芽萌动，百花盛开，柴蒿更是以寸见长，味增苦涩，只有米蒿仍然珍贵自矜，生长缓慢，鲜嫩肥美。不待陶盆粉尽，仍去剪些米蒿，再揉些米粉，如法慢慢享受了。

马兰彼时旺盛地生长着，不再那么稀有，剪回来洗净焯水，切碎，拌了蒜泥淋上香油，饭桌上，便多了一层绝好的滋味。于是，本是白开水般的日子，在初春时节，便多了一种期盼，始终在心头雀跃着。

即使过去这么多年，尝遍人间酸甜滋味，仍然觉得，活着最真实最生动的地方，还是在那低回的烟火中。

近年，抵不住春光的诱惑、艾草们的诱惑，亦常有回乡野田埂上寻找，但是当年的米蒿，竟似乎从大地上蒸发了一样，又似乎从未来过这人间，马兰也难觅踪迹，心中很是郁闷。不久，踏上春天的秧田埂，看着刚刚返青的小草竟蔫黄枯萎，委屈地耷拉着细长的叶尖，即恍然大悟，现代农人的耕作，早已不是原始的手工体力劳作，他们用大型的机械、高效的运作带来丰厚的收成，有谁会去在意怜惜田埂上那一簇卑微的野菜呢，它们是连同野草一起，被泯灭在了春光里。同时消失了的，不知道，还有哪些贴着泥土生长的珍贵的青绿。

我始终坚信，艾草、马兰，还有众多亲亲的野菜，它们是春天特别的礼物，是人类最忠贞的伙伴。在食不果腹、缺医少药之时，他们用神性的光芒，不屈的生命力，拯救过天下无数苍生。那些青绿，如此卑微，又如此亲切。谁敢否认，在生命的密码里，没有流淌着一缕春天的青绿？

草木无言，且手下留情。人间有爱，让薪火相续。

心香一瓣

人生没有完美的

芮海林

人生没有完美的。老子说：“月盈则亏，水满则溢，人满则骄。”《红楼梦》第十三回中也有：“月满则亏，水满则溢。”意思说月亮圆的时候就开始向缺损转变，水满了就会溢出来。自古人生最忌满，半智半愚半圣贤，半亲半爱半苦乐。

人或事最忌的是太圆满，所谓“月盈则亏”，当达到“大成”“大盈”之高度的时候，保持一点“若缺”才好，只有认识到还存在残缺，缺陷，才会保持谦虚谨慎的态度，不犯骄傲自满，自以为是之错。

有副对联很绝妙：“人生哪能多如意，万事只求半称心。”

花看半开，酒饮微醺，世间万事万物，有度才有存在的意义。人在这世上走一趟，无非就是尝尝生活中的酸甜苦辣，感受喜怒哀乐的变化。尝尽了，或受过了，才算不辜负一生。不必执着追求于世上的完美。

著名文学家季羨林先生说过，人人都有一本难念的经，不完美才是人生，这是一个平凡的真理。但其中的意义是，对自己，可以不烦不躁；对人，可以互相理解。关于这一点，古今的民间谚语、文人诗句有很多。最常见的苏东坡的词：“人有悲欢离合，月有阴晴圆缺，此事古难全”。又如方岳的诗：“不如意事常八九，可与人言无二三。”

金无足赤，人无完人。再有成就和修养的，也有缺点。不爆满，才有一个生命的张力，有一个发展的后劲。比如，一个空杯先装满小石子，还可以继续往里面装沙子，再可以往里面倒水。如果是先装满水，那就再也容不下一粒沙子了。所以，看上去大成，要带一点缺失，看上去大盈，要留一点空隙，这是大境界、大智慧。

凡事有度，别爱太满。凡事有度，情亦如此。人这一生，身边的人来来往往，是我们无论如何都无法避免的课题。过好自己，别管闲事。雄鹰有雄鹰的活法，小鸡有小鸟的活法。活好自己就已不易，何必要用自己的理解，去评判别人的生活。生活如饮水，冷暖自知，除了本人，没有人能真正感受到别人的幸福是什么样的。

有句话说得好，岂能尽如人意，但求无愧我心。人生没有完美，幸福没有满分。要以求缺的心态面对人，别奢望人人都懂你，别要求事事都如意。

谋事在人，成事在天，境由心造，退后一步自然宽，一事情的成功决定于个人的努力，即使失败了也无遗憾。

人生没有完美，你看那天上的月亮，一旦圆满了，马上就要亏欠；树上的果子，一旦熟透了，马上就要坠落。凡事总要稍留欠缺，才能持恒。

诗云：“花未全开月未圆，半山微醉尽余欢。何须多虑盈亏事，终归小满胜万全。”老子说：“大成若缺，其用不弊。”所以，做人求拙，做事求缺，才是人生的一种大智慧。

看透了生活的真相，就学着放过自己吧，为了那难得的圆满让自己遍体鳞伤，实在不值得。水满则溢，人满则损。将满未满，才是人生最好的状态。



鱼戏莲叶间 □许良永 摄

人间笔记

闲话走路

汪显跃

人的一生都是在行走或即将行走中度过，但不知从何时起，在朋友圈晒步数成为一种时尚和炫耀资本，我认为，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不是幸事，而是一种悲哀。

走路是一件再稀松平常的事，就像吃饭、穿衣和呼吸一样。我童年所有记忆都与走路有关。小时候，家里很穷，父母为了生计，经常日出而作，但又担心我和妹妹的安全，所以无论走到哪里都把我们带上。于是在父母的引导下，准确说是强迫下，我开始用脚丈量土地，山顶上、树林里、田埂边，甚至犄角旮旯都留下我稚嫩的脚印。那时的我只知道跟着父母走，机械地走，用现在流行语来说叫忙忙。当然也有例外的时候，比如看到一只美丽的蝴蝶，妹妹会不由自主跟着蝴蝶，但走起路来踉踉跄跄，结果自然是蝴蝶没有追到，引来父母一声怒吼。

渐渐地长大了，走的路也自然越来越多，范围越来越广，不再拘泥于现状，而是勇敢地迈向外部世界。走进学校，虽然学校离村只有一公里，但这短短的一千米却打开了另一个世界，从此我走入了知识的海洋。走进集镇，这才发现外面的世界很精彩。虽然那个所谓的集镇只是一条短短的并不宽阔的街道，一排灰头灰脸的平房，还有两三个同样灰头灰脸匆忙的行人，当时供销社两层楼房是那么的傲视群雄，仿佛是天上宫阙，打破了我对建筑的概念，原来房子还可以这样高，这更加坚定了我为向外走的步伐。

渐渐的我走路中学会了欣赏风景、与人相处、遵守规则。上学的时候，母亲总是叮嘱我要好好走路，不要东张西望，与人和谐相处。于是我总是小心翼翼，对每个人都笑脸相迎，能帮忙全力帮忙，生怕一不小心会给自己带

来麻烦。小心翼翼地走路，好处不仅在于不会走错路，而且还为自己赢得良好的人缘。在走路中，我也慢慢地学会观察外部世界，学会了如何看风景。有诗人说过“熟悉的地方没有风景”，但我觉得对于一个刚刚走出自己世界的人来说处处皆风景，可能是一棵树、一处塘、一朵花，甚至是不经意间发现的一根小草。我也渐渐知道什么叫山外有山、路外有路，明白鲁迅先生在《故乡》一文中所说的那句话“世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便成了路”，悟出了“条条大路通罗马”的深刻内涵。

渐渐地，我也在走路中实现了人生的一个又一个跨越，走出了小山村，走进了高楼林立的城市，走上了工作岗位。但无论人生怎么变化，我对走路却始终情有独钟。上班的地方离家距离两公里，我坚持每天走路上班，无论严寒还是酷暑。妻有时劝我说：“天太热，还是骑车吧。”我微笑着回答走走对身体好，妻也就不再坚持。

最近看到网上一篇报道，国际卫生组织把行走定义为世界上最好的运动。研究表明人体的各种解剖结构、生理机能、心肺的形成，人体的骨骼、肌肉位置等最适合行走。同时也列举了行走具有愉悦身心、改善睡眠等作用。西方医学的鼻祖希波克拉底称“行走，是最好的药”，而我们中医也称行走为“百炼之祖”。

在我看来，行走不仅是最好的运动，也是我们回归自然、亲近自然最好的方式。走路的时候，风是你的朋友，雨是你的朋友，阳光是你的朋友，天地山川、花鸟虫鱼，日月风霜都是你的朋友。

让我们一起走起来，在行走中感受生命的真谛和大自然的恩赐，让我们的身心在行走中得以升华……

岁月留痕

老伴的小菜园

刘刚

“九十岁的人了，不在城里儿女身边享清福，偏要回山里的‘老窝’重操旧业——种小菜园，这样的人真是少有！”

“她喜爱小菜园，把荒了五六年的小菜园侍弄得像花园。你们看！每畦长短相齐，宽窄相等，畦畦相邻，沟沟相通，一通到底，宜于沥水。”

“种小菜园，她是内行里手。黄瓜靠边种，茄子、辣椒种在中间，这样黄瓜架挡不了它们的风。茄子、辣椒疏密得当。茄子掐了脚叶，便于通风。辣椒和西红柿都用细竹棍支撑着，防倒扑。”

一群人站在菜园埂边，赞叹不休，而且越讲声音越大。在室内忙活的老伴，听见讲话声，放下手中的活，出门一看，原来是老姊妹们。她热情地吆喝着：“快进屋来，外面太阳大，气温高，久站吃不消。”老姊妹们高兴地进了屋，老伴忙着为她们倒茶，洗瓜果。

老姊妹们聚集在一起，热闹极了，亲切地叙着家常，夸儿孙能干，共话如今好世道、好日子，还聊上了养老保健。她们的诉说概为“与君发三愿：一愿世清平，二愿身强健，三愿临老头，数与君相见”的老者心态。

老伴的小菜园面积不大，只有180平米，且有两个特点。一是光照长。山里种庄稼图个好阳光，万物生长靠太阳，小菜园冬天的太阳比居屋早到一个小时。二是距离近。小菜园距小河有10米左右，距厨房仅有7米，有点“开轩面场圃，把酒话桑麻”的情趣。锅里炒着菜，需要佐料，立马去小菜园拔几根绿油油的蒜苗或香葱，侍弄小菜园更是省时又省力。

老伴钟情小菜园，由春而夏到秋，她向倦着身子挖地、播种、浇水、施肥、锄草、除虫，一应事务都是她亲力亲为，乐此不疲。儿女们劝她少忙一些，她说：“多劳少病。世上只有病死的人，没有劳死的人。”我觉得她的话耐人寻味。老伴“身外无余事，唯觉种菜忙”。小菜园里每畦蔬菜都长那么清秀可爱，生机盎然。鲜红的西红柿，紫色的茄子，红绿相间的辣椒，满架绿油油的嫩黄瓜令人乐不可支。我回了“老窝”，尽情享受“闲时一册书，坐对菜园读”的情趣。

即使在寒冷的冬天，老伴的小菜园里也暖暖的。没有一棵蔬菜颓唐疲惫，而是满眼碧绿的菜畦。它们的绿色不尽相同，莴笋翠绿，生菜嫩绿，青菜青绿，菠菜碧绿。菠菜乍看，一片片挺括的叶子像猫耳朵似的。茼蒿叶片亮晶晶的，清香扑鼻。大蒜叶子宽厚如芦苇。自生的荠菜多数挤在菠菜和大蒜之间，老伴不舍得吃，焯水后珍藏在冰箱里，备作饺馅用。

老伴没事时，就对着小菜园里的那些蔬菜发呆。小菜园是她怡情养性的精神家园，是安放灵魂的一片净土。

俄罗斯作家康·帕乌斯托夫斯基说过：“对生活，对我们周围一切的诗意的理解，是童年时代给我们的最伟大的馈赠。”我想，老伴之所以爱种小菜园，也可能来自童年时期的种菜经历对她的影响。因为岳母年轻时是家纺、种小菜园的能手，老伴儿时就是她的得力助手。

新诗窗

东部新城之夜

洪涵

双桥落虹映明镜，两水悠悠清又亲。
归人远客流觞醉，遥指东城月更明。

五月

魏益君

眨眼间，日子
便钻进五月的怀抱
春天的葱茏悄然隐退
夏日的繁华隆重登场

乡间田野
有沙沙的麦浪
舞动五月不羁的性格
温柔的阳光
催促着麦穗由青变黄
长成庄稼人眼里期盼的形象

五月
有指甲花灿烂地开放
摇曳夏日的风情
花瓣的汁液
晕染着少女的指甲
染红少女的心扉
芬芳的心绪儿
随夏日的阳光轻舞飞扬

五月是一个绽放的季节
五月不分南北
到处怒放
五月的草不分高低
随处伸展
五月张扬的不仅有花草
还有庄户人家的梦想

五月
所有的生命都蓬蓬勃勃
所有的日子都红红火火
一切骚动的生命
都出落成流年里明媚